

证券代码：835091

证券简称：沃科合众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会议，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091	沃科合众	2024年5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的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续聘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拟续聘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八）审议《拟变更公司经营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如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9日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IR@walkhorizon.com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